

2024 年汉阳区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 年度报告

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。除特别说明的外，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总体概述

2024 年，汉阳区审计局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认真贯彻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和要求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精心指导下，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实际，安排局办公室工作人员专门负责组织、协调、落实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合法、公正、公平、准确、及时、便民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2024 年度我局通过汉阳区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 7 条。其中审计报告 2 条；法治政府建设报告信息 1 条；依法行政专题信息 1 条；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1 条；部门财政预决算公开信息 2 条。

(三)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4 年度区审计局未收到自然人申请公开政府信息。

(四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严格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和渠道，按照“谁主办谁负责、谁运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切实做好信息属性源头认定，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，确保发布及时、准确、安全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局依托区大数据中心进行政府信息公开，积极配合区大数据中心网站集约化建设，及时做好信息发布。未单独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，未创建新媒体平台。

(六) 监督保障情况

结合区政务公开考评反馈的问题，开展自查整改工作，责任明确到具体科室，督促科室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年度内未发生需责任追究情形。社会评议方面，主动对外公开信息，积极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与建议；责任追究方面，2024 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无发布规章和规范性文件，无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相关事项，未收取行政事业性收费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我局今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
年度 办理 结果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4 年度，汉阳区审计局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不断加强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针对上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“信息公开内容还不够细化”的问题，本年度我局进一步加强了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

组织领导，对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，认真做好专栏日常管理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

但按照新形势新要求仍存在一些不足，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需进一步增强，公开内容需进一步丰富。下一步我局将紧紧围绕局工作职责以及各项具体工作要求，强化组织领导、健全工作机制，深化信息公开方式，进一步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，我局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，无建议提案，不涉及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。

武汉市汉阳区审计局

2025年1月10日

